

证券代码：301010

证券简称：晶雪节能

公告编号：2025-043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起实施，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自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之日起实施。

三、公司董事薪酬标准

（一）非独立董事

1、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任职岗位的具体工作职责和内容，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岗位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津贴。

2、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担任其他工作职务的，不领取董事薪酬/津贴。

（二）独立董事

实行年薪制，津贴标准为税前6万元/年。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由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组成。

五、其他说明

- 1、兼任不同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以薪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